第17講：公義之主（賽32章）

系列：以賽亞書

講員：張道明

一、溫習

1. 亞述大軍南下，先後消滅了亞蘭和北國，因此兵臨耶城，南國危在旦夕，急於向埃及求救。

2. 神在人危急之中，特遣先知警告人，應向神悔改，尋求赦免，從而得救，而非求外人力量。

二、主旨

1. 神在國家危難之秋，藉先知預告明君的興起，國家因此得救。

2. 遙遠的公義之國──基督之國，亞述必敗（33章）。

三、本論

1. 公義之君

1.1. 求外援，不如公義之君的興起。

1.2. 他必行公義，尊重神旨，其形容如下：

1.2.1. 避風雨的隱密處──在風雲緊急之際的好信息

1.2.2. 河流在乾旱之地

1.2.3. 大磐石的影子在疲乏之地

1.2.4. 德政的結果──眼明、耳聽、心靈、舌通

2. 公義之君──遙遠

2.1. 第15節是聖靈的澆灌。

2.2. 公義的果效是平安直到永遠。

3. 亞述之敗

3.1. 義民之求（33:2）；神的回應（33:6）

3.2. 耶和華如到烈火（14節）

3.3. 義民心蒙保守──基督之國

四、問題

1. 目前公義之君是誰？

2. 遙遠的公義之君是誰？